

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民小學

承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改善國中小飲用水設備」

採購案說明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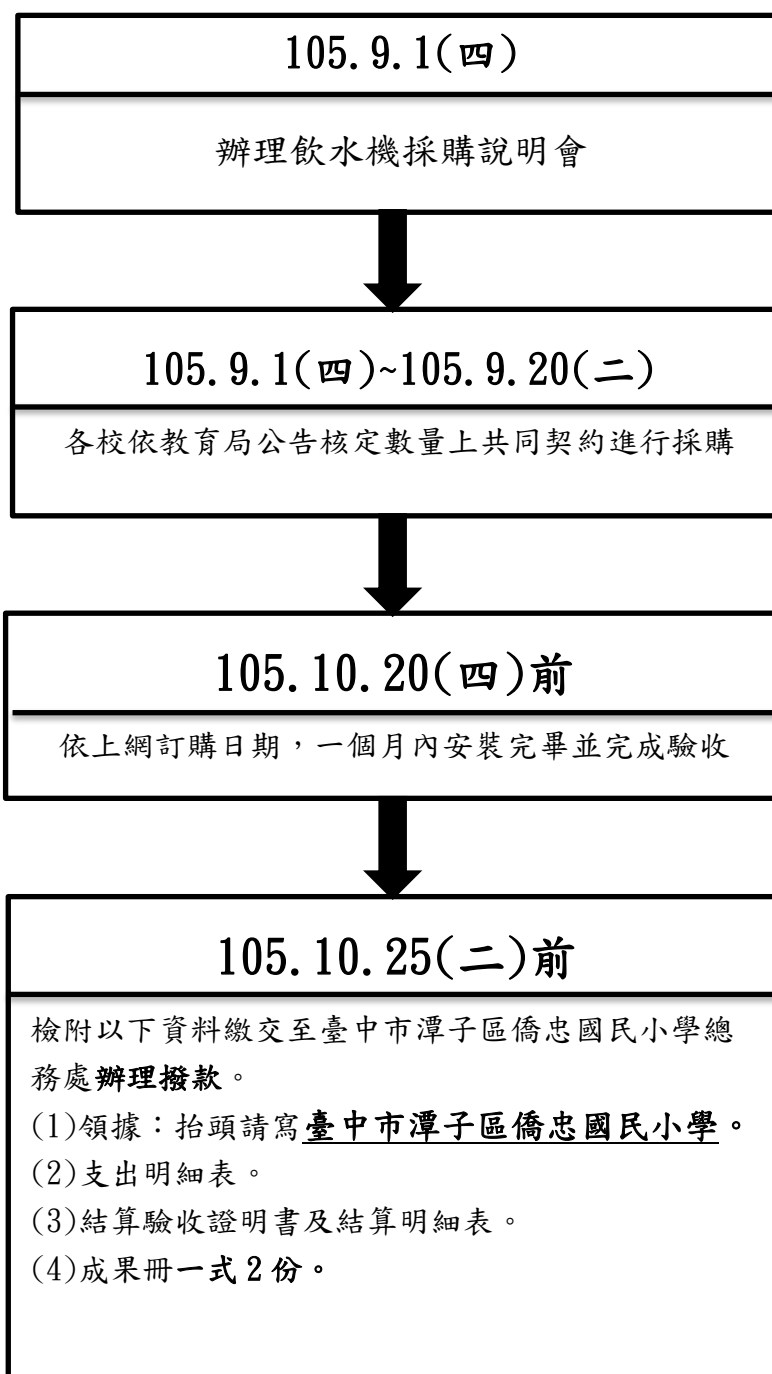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9 月 1 日

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民小學

承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改善國中小飲用水設備」採購案說明會資料

一、採購期程：



二、各校採購配合事項：

- (一)各校務必依照採購期程配合辦理。
- (二)共同供應契約下單數量請以教育局核定數量為下單依據，各校如另有需求可依相同價格、相同服務，逕向本案得標廠商依採購法規定進行採購，切勿將額外採購飲水機數量併入。
- (三)共同供應契約下單時，請勿附加採購其他項目，如有需要，請各校以業務費自行洽商辦理，以免造成本案驗收總金額錯誤。
- (四)各校於共同供應契約採購網下單後，廠商端將核對教育局核定補助數量，如有下單數量錯誤，廠商端會逕自通知各校修正。
- (五)領據抬頭請寫「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民小學」，請務必寫入「依據公文文號」，「關防」請蓋清楚，字跡請書寫端正。
- (六)支出明細表、結算驗收證明書、結算明細表及成果冊(範本)資料下載網址如下。
※教育局首頁/組織職掌/各科業務/體育保健科/檔案下載
※<http://www.tc.edu.tw/m/249>
- (七)本案契約重要規範摘要：
- (1) 保固金繳交各校(本案受補助之學校)，繳納之金額為各校訂購契約單價金額乘以數量之百分之三。
 - (2) 廠商須依進水、排水、電源等各三公尺內負責標準安裝施工，超過部分由訂購機關另行支付，如有跳電或漏水之情形，立約商應免費自行改善；安裝完成後，應依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使用及維護管理辦法，須附環保署認可實驗室抽驗水質合格報告並登錄於保養卡。
 - (3) 在保固期內，廠商應免費負責每月巡檢保養一次；含更換濾心(每三個月)及其它耗材之費用。
 - (4) 廠商須提供自驗收合格日起算至少保固三年免費維護及維修服務(含消耗品如濾心)並於交貨時檢附保證書。
 - (5) 其他相關事項請參閱本案採購契約書。
- (八)本案得標廠商相關資料：

	得 標 廠 商	飲水機型號	連絡電話	備註
1	台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山泉 SC-300PA	04-25723062	
2	普德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德牌 BD-586	04-22706789	
3	力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霸牌 LP-CH808	04-23810885	
4	金龍王國際飲用水有限公司	龍泉牌 LC-91068A	04-22364433	
		龍泉牌 LC-93066A		
5	賀圓企業有限公司	賀眾牌 UW-10000B-110V	04-22528000	
		賀眾牌 UW-10000B-220V		
		賀眾牌 UW-20000B-110V		
		賀眾牌 UW-20000B-220V		

三、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流程

(作業方式)：1 請購 2 修改訂購量數 3 登錄交貨簽收(限一個月) 4 驗收

飲水機訂購流程

1.進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http://www.pcc.gov.tw/pccap2/TMPLfronted/ChtIndex.do?site=002>(可直接按 **Ctrl+Enter** 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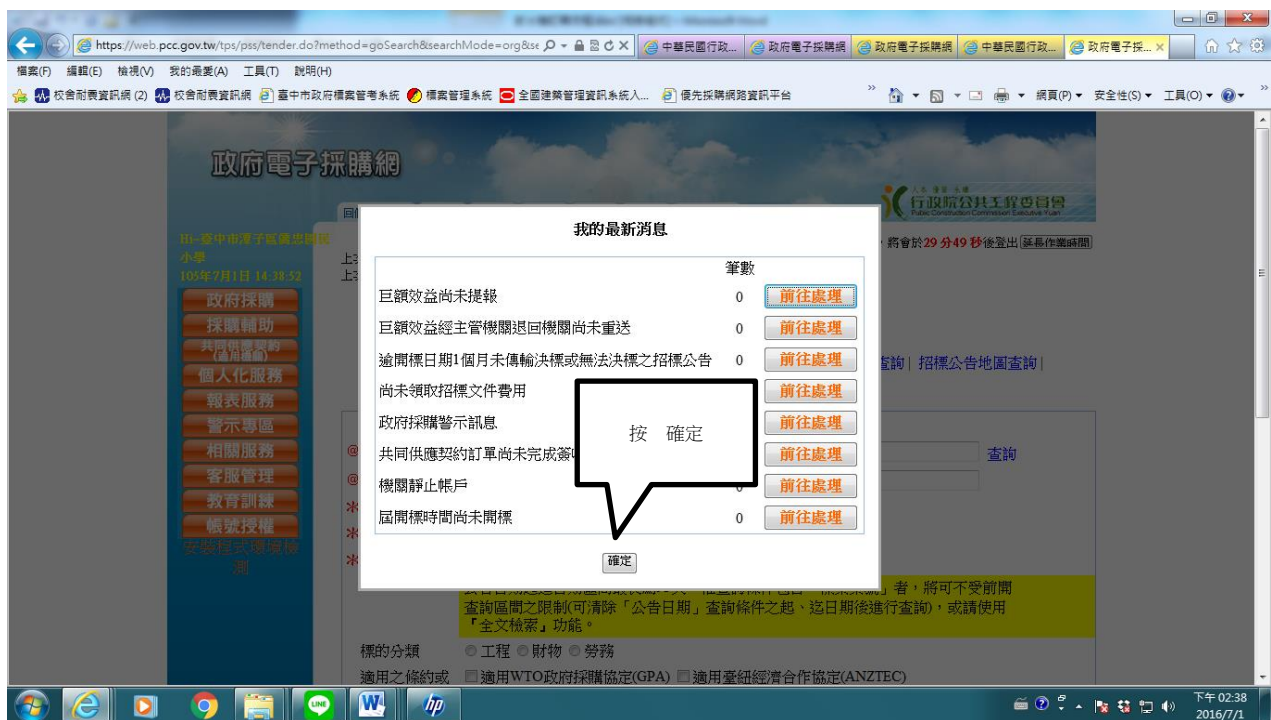
2.左下方畫面 點選進入「政府電子採購網」



3. 右上角 輸入學校 ID 和密碼



4. 我的最新消息 按 確定



5.按 左列 共同供應契約(商品查詢) 項下 商品查詢



6.找到 辦公場所用品 項下 選擇 飲水機 項目



之後的訂購程序請參考：[共同供應契約-契約品項訂購管理_系統使用手冊 \(版本：V12.1\) \(pdf\)](#) 操作手冊下載：[系統首頁/左列 下載專區/共同供應契約-契約品項訂購管理_系統使用手冊 \(版本：V12.1\)](#)



四、結算驗收證明書及結算明細表

臺中市 區 國民(中)小學結算驗收證明書 填發日期:105 年__月__日

案號及契約號	1050802		廠商名稱			
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改善國中小飲用水設備」採購案					
採購金額	☐ 未達公告金額 ☒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 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 ☐ 巨額					
履約期限	(下單+30 日)	履約地點				
完成履約日期	(安裝日)	開始驗收日期		驗收完畢/驗收合格日期		
履約逾期總天數		不計違約金天數		應計違約金天數		
逾期違約金			其他違約金			
契約金額	新台幣_____元整					
增減價款	次別 類別	第 1 次		第 2 次		合 計
		金 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金 額	簽准日期或核准文號	
	增加金額					
	減少金額					
驗收扣款	(不包括逾期違約金及其他違約金)					
結算總價	新台幣_____元整					
驗收意見	准予驗收。					
承辦單位主管及人員簽章	本機關監驗人員簽章	上級機關監驗人員簽章或授權自辦文號	主 驗 人 員 簽 章	(機關印信)		
		(未達查核金額者免)				

說明：

- 一、本證明書已含有結算內容者，得免附具「結算明細表」，以資簡化；依實做數量或自行購料僱工辦理者，應附具「結算明細表」。
- 二、本證明書份數請各機關自行依需要備具，例如由主辦機關自存、送主(會)計單位製作憑證之用、報上級機關備查、交廠商收執。
- 三、「驗收完畢/驗收合格日期」，指政府採購法第 73 條所定「驗收完畢」之日期，亦即參加驗收人員於驗收紀錄會同簽認廠商履約與契約、圖說、貨樣規定相符時之日期。惟其屬減價收受者，指依政府採購法第 72 條第 2 項報經上級機關核准(查核金額以上)或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核准(未達查核金額)之日期。
- 四、「逾期違約金」及「其他違約金」以預算外或營業外收入處理，不必扣抵結算總價；「其他違約金」，指例如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98 條第 2 項所定之減價收受懲罰性違約金。
- 五、「結算總價」之計算方式為「契約金額」加「增加金額」減「減少金額」減「驗收扣款」。至主辦機關供給材料及管理費或作業費等契約以外之各項支出均不必合併結算。
- 六、本證明書所定欄位如不敷使用，得新增其他欄位或增補續頁。

結算明細表

案號及契約號		1050802					廠商名稱				
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改善國中小飲用水設備」採購案					契約金額		新台幣_____元整		
項次	項目名稱	說 明	單位	單價	契約		結算結果		增減金額		備註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增加金額	減少金額	
1	飲水機-溫熱二用 程控式殺菌型		臺	16,200							
2											
3											
金額總計											
機關內部承辦採購單位主管及人員						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					
(簽章)											

臺中市 區 國民(中)小學

支出明細表（非工程類）

憑證編號自第 號起至第 號止共 件

名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改善國中小飲用水設備」採購案

單位：新臺幣元

憑證編號	經費項目	核定概算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數	備註
	飲用水設備				
合計					

承辦人

處室主管

主辦會計

校長

六、成果手冊(請繳交一式 2 份)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改善國中小飲用水設備成果資料冊

受補助學校：臺中市 區 國民(中)小學

廠牌：_____

數量：共_____臺

※照片依補助數量自行增列

設置地點(在學校何處)

※照片依補助數量自行增列

設置地點(在學校何處)